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
天职业字[2017]3712-1 号

目 录

审 阅 报 告	1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6

审阅报告

天职业字[2017]3712-1 号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及2016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

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三、审阅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本审阅报告仅限于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向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方式购买其股权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方面，因使用不当引起的法律责任与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此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1,414,315.45	279,156,877.72	七、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000,000.00	七、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668,140.16	57,832,013.70	七、3
应收账款	249,678,334.85	218,704,068.91	七、4
预付款项	24,242,907.46	39,704,261.37	七、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693,584.77	6,631,447.79	七、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9,990,547.95	135,426,383.36	七、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176,714.73	4,196,315.63	七、8
流动资产合计	835,864,545.37	786,651,368.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00,000.00	35,000,000.00	七、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8,062,926.19	188,873,844.51	七、11
在建工程	120,089,449.00	246,771,141.35	七、1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8,366,683.36	134,485,648.34	七、13
开发支出			
商誉	797,163,527.05	797,163,527.05	七、14
长期待摊费用	329,542.50	172,559.27	七、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05,779.96	4,537,598.61	七、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621,748.12		七、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8,739,656.18	1,407,004,319.13	
资 产 总 计	2,414,604,201.55	2,193,655,687.61	

法定代表人：JINSHAN ZH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柏毅华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2,753,532.08	144,433,600.00	七、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359,879.05	26,785,869.50	七、19
应付账款	86,199,726.45	97,645,033.91	七、20
预收款项	794,755.88	2,103,570.52	七、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3,138,354.08	23,817,781.85	七、22
应交税费	3,201,648.24	9,646,359.48	七、2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966,666.59	七、24
其他应付款	493,552,848.94	463,539,398.57	七、2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17,417,300.00	七、26
其他流动负债		45,792,954.62	七、27
流动负债合计	938,000,744.72	841,148,535.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411,500.00		七、2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890,881.10	48,765,861.43	七、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95,935.89	2,664,593.71	七、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798,316.99	51,430,455.14	
负 债 合 计	995,799,061.71	892,578,990.18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18,409,045.99	1,301,076,697.43	
少数股东权益	396,093.85		
股东权益合计	1,418,805,139.84	1,301,076,697.43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2,414,604,201.55	2,193,655,687.61	

法定代表人：JINSHAN ZH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柏毅华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775,926,300.01	653,578,496.49	
其中：营业收入	775,926,300.01	653,578,496.49	七、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1,968,872.95	516,997,633.29	
其中：营业成本	434,273,985.45	362,876,989.97	七、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473,872.12	3,696,169.96	七、32
销售费用	44,991,453.80	32,557,967.21	七、33
管理费用	148,233,381.65	115,822,105.57	七、34
财务费用	5,593,074.36	1,194,843.54	七、35
资产减值损失	9,403,105.57	849,557.04	七、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2,169,488.91	244,013.23	七、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126,915.97	136,824,876.43	
加：营业外收入	35,160,744.27	24,925,542.81	七、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83,734.85	14,565.84	七、38
减：营业外支出	1,565,404.62	18,652.96	七、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26,907.44	3,553.46	七、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9,722,255.62	161,731,766.28	
减：所得税费用	18,738,707.65	21,103,815.44	七、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983,547.97	140,627,950.8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1,112,454.12	140,627,950.84	
少数股东损益	-128,906.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0,956.43	182,552.4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0,956.43	182,552.4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0,956.43	182,552.4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0,956.43	182,552.42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1,314,504.40	140,810,503.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1,443,410.55	140,810,503.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8,906.1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23	1.23	十七、1
（二）稀释每股收益	1.23	1.23	十七、1

法定代表人：JINSHAN ZH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柏毅华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上海飞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凯有限”）原股东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飞凯有限系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于 2002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登记成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注册资本为 12.2 万美元。

2003 年 8 月，飞凯有限股东将所持股权全部转让给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飞凯”），香港飞凯同时增资 87.80 万美元，于 2003 年、2006 年分两次缴纳，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00 万美元。

2007 年 4 月，飞凯有限经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沪金管经[2007]30 号《关于同意上海飞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和上海市人民政府换发的商外资沪金桥独资字[2002]1077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飞凯有限注册资本由原 100 万美元增加至 110 万美元，增加部分的注册资本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2010 年 7 月，飞凯有限作出执行董事决定并经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沪金管经（2010）72 号”文件批准，同意投资方香港飞凯将所持有的 28.27%的股权（含相应的权利和义务）分别转让给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 5.27%、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如皋市电信器材设备厂 4%、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4%、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股权转让完成后，飞凯有限企业性质由台港澳侨法人独资变更为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2010 年 8 月，经飞凯有限董事会决议和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沪金管经（2010）89 号”文件批准，同意飞凯有限投资方如皋市电信器材设备厂将其所持有的 4%的股权（含相应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投资各方的出资额及占注册资本的比例分别为：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78.903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71.73%；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5.797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5.27%；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5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5%；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出资 4.4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4%；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出资 4.4 万美元，占注册

资本的 4%；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4.4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4%；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出资 4.4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4%；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1.1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1%；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1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1%。

根据发起人协议、章程的约定,并经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沪商外资批（2010）2762 号”《关于同意上海飞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飞凯有限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转制后的股本总额为 6,000 万元人民币。2011 年 3 月飞凯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飞凯有限截至 2010 年 8 月 31 日净资产 86,288,792.82 元，折合为公司股本 6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未折股的部分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股东持股比例与飞凯有限相同。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 2014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通过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及上市决议，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000.00 元，根据修改后的章程，公司拟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954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1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3,000,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48,975,121.17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4,024,878.83 元。截止 2014 年 9 月 29 日，公司已收到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14,024,878.83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294,024,878.83 元。本次增资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4]11492 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10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2014 年 12 月 1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本次股票发行后，投资各方折合人民币的出资额及占注册资本的比例分别为：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4,303.8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3.80%；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316.2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95%；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00.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75%；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出资 240.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0%；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出资 240.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0%；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240.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0%；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出资 240.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0%；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60.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 0.75%；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60.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 0.75%，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5.00%。

2015 年 3 月 17 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 24,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04,000,000 股。转增后，投资各方的出资额及占注册资本的比例分别为：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5,594.94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3.80%；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411.06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95%；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90.00 万人民币，占

注册资本的 3.75%；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出资 312.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0%；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出资 312.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0%；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312.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0%；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出资 312.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0%；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78.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 0.75%；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78.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 0.75%，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5.00%。

2015 年 10 月 15 日，公司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 999.765 万股，占总股本的 9.61%。本次解除限售后，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6,800.235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为 3,599.765 万股。

2016 年 12 月 16 日，公司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 893.295 万股，占总股本的 8.5894%。本次解除限售后，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5,906.940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为 4,493.060 万股。

（二）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高性能涂料研发与中试，自研技术的转让；化学品（危险品经营许可证规定范围）、电子元器件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技术咨询、售后服务等相关的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危险化学品、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质检、安检管理等要求，需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相应许可后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本次交易情况

2016 年 11 月，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原深圳市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陈志成、江苏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邱镇强、ZHANG HUI（张辉）等 7 名交易对方持有的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成显示”）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同时进行配套融资，拟包括上海塔赫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塔赫”）、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芯动能基金”）、隋晓东、王莉莉等在内的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预计为 47,250.00 万元。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本次交易的中介费用及相关税费等。本次拟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本次交易作价的 100%。本次交易完成后，和成显示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价格参考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6】第 1235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根据交易双方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并经各方友好协商后确定为 106,400.00 万元。本次交易的对价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方式支付，其中现金对价 45,600.00

万元，股份对价 60,800.00 万元。

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为 65.75 元/股，不低于飞凯材料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按照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股份发行价格 56.75 元/股测算，本次向和成显示股东发行的股份数量为 10,713,653.00 股。

（二）拟购买资产（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由江苏和成化学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3 日整体变更而成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原名江苏天润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5 月 28 日经扬中市人民政府出具的编号“扬政复字（2002）28 号”文件及 2002 年 5 月 30 日经扬中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的编号“扬外经贸（2002）第 91 号”文件批准，由许泽保（香港籍）出资 118.00 万美元设立，公司性质为外商独资企业。公司于 2002 年 6 月 18 日取得注册号为“企独苏镇总副字第 200970 号”外商独资企业营业执照。开业登记验资经扬中天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扬天会验资（2002）第 285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许泽保	现金	118.00	100.00
合计		<u>118.00</u>	<u>100</u>

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及 2005 年 11 月 25 日扬中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扬外经贸（2005）第 128 号”文件批准，公司减少注册资本至 37.08 万美元。2005 年 8 月 24 日、25 日、26 日，公司在《新华日报》刊登了减资公告。扬中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减资情况出具了“扬正会验外（2005）第 63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2 日完成此次减资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减资后被审计单位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许泽保	37.08	100.00
合计	<u>37.08</u>	<u>100</u>

经执行董事决定及 2005 年 12 月 26 日扬中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扬外经贸（2005）第 149 号”文件批准，公司吸纳 5 位新股东，注册资本增加至 160.77 万美元，其中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54.43 万美元，占 33.86%；许泽保（香港籍）出资 37.08 万美元，占 23.06%；深圳市秋田视佳实业有限公司出资 25.97 万美元，占 16.15%；陈志成（香港籍）出资 25.97 万美元，占 16.15%；张辉（加拿大籍）出资 8.66 万美元，占 5.39%；邱镇强（香港籍）出资 8.66 万美元，占 5.39%。扬中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事项出具了“扬正会验外（2006）第 1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29 日完成此次增资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增资后被审计单位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54.43	33.86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2	许泽保	37.08	23.06
3	深圳市秋田视佳实业有限公司	25.97	16.15
4	陈志成	25.97	16.15
5	张辉	8.66	5.39
6	邱镇强	8.66	5.39
	合计	<u>160.77</u>	<u>100</u>

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及 2006 年 1 月 6 日扬中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的编号“扬外经贸（2006）第 3 号”文件批准，许泽保（香港籍）将所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 11.11 万美元转让给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另外 25.97 万美元转让给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情况变更为：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65.54 万美元，占 40.77%；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出资 25.97 万美元，占 16.15%；深圳市秋田视佳实业有限公司出资 25.97 万美元，占 16.15%；陈志成（香港籍）出资 25.97 万美元，占 16.15%；张辉（加拿大籍）出资 8.66 万美元，占 5.39%；邱镇强（香港籍）出资 8.66 万美元，占 5.39%。同时，公司名称由“江苏天润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和成化学材料有限公司”。公司于 2006 年 1 月 17 日完成此次股权变更工商变更手续。本次股权变更后被审计单位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65.54	40.77
2	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25.97	16.15
3	深圳市秋田视佳实业有限公司	25.97	16.15
4	陈志成	25.97	16.15
5	张辉	8.66	5.39
6	邱镇强	8.66	5.39
	合计	<u>160.77</u>	<u>100</u>

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及 2007 年 7 月 24 日扬中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的编号“扬外经贸（2007）第 103 号”文件批准，深圳市秋田视佳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 16.15% 股权计 25.97 万美元全部转让给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情况变更为：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65.54 万美元，占 40.77%；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出资 25.97 万美元，占 16.15%；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5.97 万美元，占 16.15%；陈志成（香港籍）出资 25.97 万美元，占 16.15%；张辉（加拿大籍）出资 8.66 万美元，占 5.39%；邱镇强（香港籍）出资 8.66 万美元，占 5.39%。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18 日完成此次股权变更工商变更手续。本次股权变更后被审计单位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65.54	40.77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2	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25.97	16.15
3	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	25.97	16.15
4	陈志成	25.97	16.15
5	张辉	8.66	5.39
6	邱镇强	8.66	5.39
	合计	<u>160.77</u>	<u>100</u>

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及 2011 年 2 月 17 日扬中市商务局出具的编号为“扬商资（2011）9 号”文件批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由 160.77 万美元增加到 189.14 万美元。其中北京老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相当于 18.91 万美元（以 1,200 万元人民币认购）的人民币现汇出资，所占股权比例为 10.00%；湖州金鹏装饰有限公司以相当于 9.46 万美元（以 600 万元人民币认购）的人民币现汇出资，所占股权比例为 5.00%，认购资金余额作为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89.14 万美元，其中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65.54 万美元，占 34.65%；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出资 25.97 万美元，占 13.73%；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5.97 万美元，占 13.73%；陈志成（香港籍）出资 25.97 万美元，占 13.73%；北京老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18.91 万美元，占 10.00%；湖州金鹏装饰有限公司出资 9.46 万美元，占 5.00%；张辉（加拿大籍）出资 8.66 万美元，占 4.58%；邱镇强（香港籍）出资 8.66 万美元，占 4.58%。江苏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事项出具了“苏正会验外（2011）第 04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0 日完成此次股权变更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增资后被审计单位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65.54	34.65
2	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25.97	13.73
3	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	25.97	13.73
4	陈志成	25.97	13.73
5	北京老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91	10.00
6	湖州金鹏装饰有限公司	9.46	5.00
7	张辉	8.66	4.58
8	邱镇强	8.66	4.58
	合计	<u>189.14</u>	<u>100</u>

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及 2011 年 7 月 15 日扬中市商务局出具编号为“扬商资（2011）64 号”文件批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由 189.14 万美元增加到 200.52 万美元，其中邱镇强（香港籍）以 7.42 万美元（以 71.05 万美元认购）的现汇和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以 3.96 万美元（以 167.38 万元人民币认购）的现汇出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52 万美元，其中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69.50 万美元，占 34.66%；陈志成（香港籍）出资 25.97 万美元，占 12.95%；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出资 25.97 万美

元，占 12.95%；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5.97 万美元，占 12.95%；北京老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18.91 万美元，占 9.43%；邱镇强（香港籍）出资 16.08 万美元，占 8.02%；湖州金鹏装饰有限公司出资 9.46 万美元，占 4.72%；张辉（加拿大籍）出资 8.66 万美元，占 4.32%。江苏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事项出具了“苏正会验外（2011）第 028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26 日完成此次股权变更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增资后被审计单位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69.50	34.66
2	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25.97	12.95
3	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	25.97	12.95
4	陈志成	25.97	12.95
5	北京老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91	9.43
6	邱镇强	16.08	8.02
7	湖州金鹏装饰有限公司	9.46	4.72
8	张辉	8.66	4.32
	合计	<u>200.52</u>	<u>100</u>

根据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北京老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湖州金鹏装饰有限公司、陈志成（香港籍）、邱镇强（香港籍）和张辉（加拿大籍）签订的《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约定，经江苏和成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2011 年 9 月 16 日董事会决议通过，并江苏省商务厅“苏商资（2011）1433 号”《关于同意江苏和成化学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及国家外汇管理局扬中市支局“ZZ3211822011000001”号转增资核准，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公司截至 2011 年 7 月 31 日止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合股份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折股后总股本为 3,900.00 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实收资本变更情况出具了“XYZH/2011A8011 号”验资报告。

根据湖州金鹏装饰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邱镇强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北京老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经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10 日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由镇江市商务局“镇商资审[2014]98 号”《关于同意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批准，湖州金鹏装饰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公司 1,839,357 股分别转让给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 867,837 股、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51,294 股、邱镇强 920,226 股；北京老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所持公司 3,678,714 股分别转让给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816,543 股、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862,171 股。

根据公司与陈志成、邱镇强、张辉、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江苏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的《关于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经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8 月 8 日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由镇江市商务局“镇商资审[2014]119 号”《关于同意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东及投资增加的批复》批准，江苏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 2,800.00 万元认缴公司 4,333,333 股。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43,333,333 股，其中：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6,380,000 股，占比 37.80%；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持股 5,919,000 股，占 13.66%；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919,000 股，占 13.66%；陈志成（香港籍）持股 5,051,163 股，占 11.66%；邱镇强（香港籍）持股 4,047,129 股，占 9.34%；张辉（加拿大籍）持股 1,683,708 股，占 3.88%；江苏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333,333 股，占 10.00%。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实收资本变更情况出具了“XYZH/2014A8016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6 日完成了此次增资工商登记手续。公司属新型显示材料行业。法定代表人：孙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0060889257XD；注册地址：扬中市长江大桥东侧；经营范围主要为：从事与显示材料有关的电子化学品（液晶材料）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本公司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为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公司的职能管理部门包括销售中心、生产中心、采购中心、研发中心、总经办、行政人事中心、财务中心、品质中心等。下设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原名江苏和成化学材料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原名江苏和成化学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 2017 年 01 月 16 日注销），子公司江苏和成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苏和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南京莱霆新材料有限公司。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编制，仅供本公司实施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使用。

（二）除下述事项外，本公司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1.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本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完成，即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架构在 2015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

2.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报表，经审计的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的天职业字[2017]第 3486 号《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和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的天职业字[2017]第 3712 号《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为基础，具体编制方法如下：

（1）购买成本

由于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将重组方案确定的支付对价 106,400.00 万元作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15 年 1 月 1 日的购买成本，并根据以拟发行的股份总数和发行价格计算确定的支付对价 60,800.00 万元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拟以现金支付部分的购买成本 45,600.00 万元列示为其他应付款。

（2）标的资产的各项资产、负债在假设购买日（2015 年 1 月 1 日）的初始计量

对于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各项资产、负债，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的公允价值确定。

对于按照历史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各项资产和负债（包括标的资产个别财务报表未予确认，但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各项资产和负债，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本次重组交易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基础调整确定 2015 年 1 月 1 日标的资产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为基础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根据本附注四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后续计量。对于 2015 年 1 月 1 日存在而于重组交易评估基准日已不存在的资产和负债按照账面价值进行备考。另外，标的资产 2015 年 7 月和 2016 年 7 月进行的利润分配 19,499,999.85 元和 9,966,666.59 元将归属于标的资产本次重组前的老股东所有。由于该事项实质上减少了收购方在假设购买日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29,466,666.44 元，故本次备考假设上述利润分配事项发生于假设购买日。

（3）商誉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上述购买成本扣除重组方按交易完成后享有的标的资产于重组交易评估基准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后的差额 783,219,865.86 元，确认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商誉。购买成本扣除商誉的余额与按持股比例享有的 2015 年 1 月 1 日标的资产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62,536,405.00 元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权益项目列示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股东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5)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 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个别财务信息。

(6) 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 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 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本报告会计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经营周期为 12 个月。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主要采用所在地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公司报告期内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五) 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

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进行调整。购买方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比较达到企业合并时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与交易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定每一单项交易应予确认的商誉或者应计入发生当期损益的金额。购买方在购买日确认的商誉（或计入损益的金额）应为每一单项交易产生的商誉（或应予确认损益的金额）之和。

（3）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确认有关投资收益，同时将与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

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合并报表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合并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七）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转入处置当期的损益。

（九）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

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

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投资成本的计算方法为：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

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十）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内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00万以上（含100万）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公司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内容
确定组合的依据	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外，按账龄划分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下述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0—6个月（含6个月）	1
7个月—1年（含1年）	5
1—2年（含2年）	25
2—3年（含3年）	50
3年以上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内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与应收账款相同。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产成品及半成品、在产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时，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估价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认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 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 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 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应全额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 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5-10	5	9.50-19.00
研发及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其他	5	5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

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四）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并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五）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企业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和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存货、投资性房产等。

借款费用只有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时，才应当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步骤和方法计算：

-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余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成，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系公司为生产商品或为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平均年限进行摊销，具体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法定剩余年限
软件	5-10

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消耗方式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其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九)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 收入

1、销售商品的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根据以上条件，本公司国内销售和海外销售的收入确认时点主要为：

（1）国内销售

本公司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并由客户相关收货人员在货物所附的发货单上签字验收，本公司将客户签字验收的时间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2）海外销售

外销：本公司出口价格条款主要为 CIF 方式，根据《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价格条款为 CIF 的出口产品，货物在装运港当货物越过船舷时本公司即完成交货，交货后货物灭失或损坏的风险及由于各种事件造成的任何额外费用即由卖方转移到买方，在实务操作中以取得提单为收入确认时点。

2、提供劳务的收入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利息收入以时间比例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一）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②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二十三）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二十四）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0%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0%、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上海），5%（扬中），7%（安庆、南京）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美国联邦所得税率从 15%到 39%；加利福尼亚州所得税率为 8.84%的定额税率（注 1、2）。

注1：本公司之子公司Phichem America, Inc.所得税率分别执行美国联邦所得税率及加利福尼亚州所得税率。美国联邦所得税率从15%到39%；加利福尼亚州所得税率为8.84%的定额税率。

注2：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外商投资企业，根据《国务院关于统一内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制度的通知》（国发[2010]35号），自2010年12月1日起，外商投资企业、外国企业及外籍个人适用国务院1985年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和1986年发布的《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自2010年12月起开始计提缴纳城建税，扬中地区适用税率5%、南京地区适用税率7%。

（二）税收优惠

2014年9月，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31000379，有效期三年，即从2014年至2016年享受15%的优惠税率，故报告期企业所得税执行税率15%。

2014年8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32000643，有效期三年，即从2014年至2016年享受15%的优惠税率，故报告期企业所得税执行税率15%。

2016年12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4001000，有效期三年，即从2016年到2018年享

受15%的优惠税率，故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执行税率是15%。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备考合并利润表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将自2016年5月1日起本公司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车船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整备考合并利润表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3,441,181.75元，调减备考合并利润表管理费用本年金额3,441,181.75元。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的变更。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七、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末指2016年12月31日，本期指2016年度；期初指2016年1月1日，上期指2015年度。

1. 货币资金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15,045.61	84,160.24
银行存款	237,763,113.31	259,475,995.75
其他货币资金	33,536,156.53	19,596,721.73
合计	<u>271,414,315.45</u>	<u>279,156,877.72</u>

(2) 期末存在受限制的款项金额为 33,536,156.53 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 29,536,156.53 元, 其他 4,000,000.00 元。

(3) 期末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703,861.20 美元及 9,981,262.58 日元, 折合人民币共计 5,477,568.39 元。

(4) 期末无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000,000.00
其中: 结构性存款		45,000,000.00
合计		<u>45,000,000.00</u>

3.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850,056.16	36,970,489.70
商业承兑汇票	9,818,084.00	20,861,524.00
合计	<u>39,668,140.16</u>	<u>57,832,013.70</u>

(2) 期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 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 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53,174,544.24		
商业承兑汇票	3,593,542.00		
合计	<u>56,768,086.24</u>		

4. 应收账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 额比 例 (%)	坏账 准备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	金额	占总 额比 例 (%)	坏账 准备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 大并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 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账 龄分析法)	254,721,353.15	99.88	5,043,018.30	1.98	222,492,496.82	99.79	3,788,427.91	1.70
单项金额虽 不重大但单 项计提坏账 准备的应收 账款	303,093.00	0.12	303,093.00	100.00	472,463.00	0.21	472,463.00	100.00
合计	<u>255,024,446.15</u>	<u>100.00</u>	<u>5,346,111.30</u>		<u>222,964,959.82</u>	<u>100</u>	<u>4,260,890.91</u>	

(2)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账龄分析)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含 6 个月)	238,107,222.28	2,381,072.22	1.00
7 个月-1 年(含 1 年)	10,955,923.25	547,796.17	5.00
1-2 年(含 2 年)	4,235,267.25	1,058,816.82	25.00
2-3 年(含 3 年)	735,214.57	367,607.29	50.00
3 年以上	687,725.80	687,725.80	100.00
合计	<u>254,721,353.15</u>	<u>5,043,018.30</u>	

接上表:

账龄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含 6 个月)	214,617,157.30	2,146,590.49	1.00
7 个月-1 年(含 1 年)	5,663,918.00	283,195.89	5.00

账龄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含 2 年)	966,472.58	241,618.14	25.00
2-3 年 (含 3 年)	255,851.11	127,925.56	50.00
3 年以上	989,097.83	989,097.83	100.00
合计	<u>222,492,496.82</u>	<u>3,788,427.91</u>	

(4) 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870,961.25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500.00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780,240.86	

本期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核销金额	款项性质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SUPREME ELECTRONICS CO., LTD	2,340,720.72	货款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u>2,340,720.72</u>			

(6)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58,549.88	0-6 个月	14.41	367,585.50
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800,336.00	0-6 个月	9.72	248,003.36
富通集团 (成都) 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56,521.00	1 年以内	6.49	209,861.21
江阴长电先进封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99,115.00	1-2 年	3.61	91,991.15
苏州翔之盛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53,616.00	0-6 个月	3.16	432,416.52
合计		<u>95,368,137.88</u>			<u>1,349,857.74</u>

(7)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8) 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情况。

5. 预付款项

(1) 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570,683.63	92.59			35,755,132.50	90.05		
1-2 年 (含 2 年)	1,672,223.83	6.86			3,814,128.87	9.61		
2-3 年 (含 3 年)					135,000.00	0.34		
3 年以上	135,000.00	0.55	135,000.00	100.00				
合计	<u>24,377,907.46</u>	<u>100</u>	<u>135,000.00</u>		<u>39,704,261.37</u>	<u>100</u>		

(2) 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未结算原因
上海其意通船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51,246.55	1 年以内	29.33		未到结算期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2,363,002.77	1 年以内	9.69		未到结算期
Lincoln International LLC	非关联方	1,451,820.52	1 年以内	5.96		未到结算期
Covestro (Hong Kong) Limited	非关联方	1,248,126.27	1 年以内	5.12		未到结算期
BASF (China) Company Limited	非关联方	900,564.90	1 年以内	3.69		未到结算期
合计		<u>13,114,761.01</u>		<u>53.79</u>		

(3)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6. 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173,890.14	86.30			3,193,179.08	48.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法）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96,794.63	13.70	477,100.00	11.94	3,438,268.71	51.85		
合计	<u>29,170,684.77</u>	<u>100</u>	<u>477,100.00</u>		<u>6,631,447.79</u>	<u>100</u>		

(2) 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票认购款项	20,000,000.00	
投资保证金	5,173,890.14	
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2,786,467.77	1,444,797.60
备用金	932,232.89	529,464.36
往来款	127,482.51	
暂估进项税	72,091.46	3,938,935.83
建设项目开竣工履约保证金		718,250.00
其他	78,520.00	
合计	<u>29,170,684.77</u>	<u>6,631,447.79</u>

(3) 本期无转回或收回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77,1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	-------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本期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认购款项	20,000,000.00	1年以内	68.56	
Profoun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投资保证金	5,173,890.14	1年以内	17.74	
广东省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	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920,283.05	1年以内	3.15	
备用金	备用金	886,634.10	1年以内	3.04	
南京红山精细化工园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477,100.00	3-4年	1.64	477,100.00
合计		27,457,907.29		94.13	477,100.00

(6) 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7) 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的情况。

(8) 无应收政府补助情况。

7. 存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999,722.49	265,823.13	43,733,899.36	48,346,607.59	133,091.08	48,213,516.51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	3,708,075.24		3,708,075.24	5,413,781.75	39,107.20	5,374,674.55
在产品	85,518,533.65	2,406,617.50	83,111,916.15	61,970,044.83	495,108.21	61,474,936.62
产成品及半成品	29,436,657.20		29,436,657.20	20,363,255.68		20,363,255.68
合计	<u>162,662,988.58</u>	<u>2,672,440.63</u>	<u>159,990,547.95</u>	<u>136,093,689.85</u>	<u>667,306.49</u>	<u>135,426,383.36</u>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合计	
原材料	133,091.08	265,823.13		133,091.08	133,091.08	265,823.1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合计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	39,107.20			39,107.20	39,107.20	
在成品	495,108.21	2,638,282.94	108,847.76	617,925.89	726,773.65	2,406,617.50
产成品及半产品						
合计	<u>667,306.49</u>	<u>2,904,106.07</u>	<u>108,847.76</u>	<u>790,124.17</u>	<u>898,971.93</u>	<u>2,672,440.63</u>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呆滞物料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	呆滞物料	
在成品	呆滞物料	减值因素消失
产成品及半产品	呆滞物料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40,000,000.00	506,185.96
预缴所得税	11,582,445.53	
留抵税金	10,594,269.20	3,690,129.67
合计	<u>62,176,714.73</u>	<u>4,196,315.63</u>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u>35,000,000.00</u>		<u>35,000,000.00</u>	<u>35,000,000.00</u>		<u>35,000,000.00</u>
其中：按成本计量						
1. 上海聚源载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北京华卓世纪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3. 安徽新荣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u>35,000,000.00</u>		<u>35,000,000.00</u>	<u>35,000,000.00</u>		<u>35,000,000.00</u>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海聚源载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13.25	
北京华卓新三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19.60	
安徽新荣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2.38	
合计	<u>35,000,000.00</u>			<u>35,000,000.00</u>						

(3) 本期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情况。

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江苏和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50,000.00	2,631,307.45
合计		<u>2,750,000.00</u>	<u>2,631,307.45</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江苏和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8,692.55			
合计	<u>-118,692.55</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2016年12月31日 余额	资产减值 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江苏和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11.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u>273,980,650.77</u>	<u>273,527,383.58</u>	<u>15,273,439.39</u>	<u>532,234,594.96</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1,551,004.39	215,615,259.62	61,832.68	337,104,431.33
机器设备	127,840,963.62	39,226,901.47	13,670,626.96	153,397,238.13
运输工具	5,100,691.97	2,742,187.60	730,883.30	7,111,996.27
研发及电子设备	15,349,306.77	4,498,796.88	805,965.40	19,042,138.25
其他	4,138,684.02	11,444,238.01	4,131.05	15,578,790.98
二、累计折旧合计	<u>85,106,806.26</u>	<u>31,097,733.58</u>	<u>12,032,871.07</u>	<u>104,171,668.77</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277,748.67	13,155,124.46	32,459.56	32,400,413.57
机器设备	50,054,090.96	13,832,018.61	10,604,676.01	53,281,433.56
运输工具	3,220,925.96	633,389.60	620,479.72	3,233,835.84
研发及电子设备	10,930,376.70	2,775,819.01	771,920.27	12,934,275.44
其他	1,623,663.97	701,381.90	3,335.51	2,321,710.36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u>1,101,591.99</u>	<u>1,101,591.99</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694.17	16,694.17	
机器设备		1,064,883.10	1,064,883.10	
运输工具				
研发及电子设备		2,262.42	2,262.42	
其他		17,752.30	17,752.30	
四、账面价值合计	<u>188,873,844.51</u>			<u>428,062,926.19</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2,273,255.72			304,704,017.76
机器设备	77,786,872.66			100,115,804.57
运输工具	1,879,766.01			3,878,160.43
研发及电子设备	4,418,930.07			6,107,862.8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	2,515,020.05			13,257,080.62

注：本期计提的折旧额31,093,621.98元，本期累计折旧合计增加额与计提的折旧额差异4,111.60元为子公司Phichem America, Inc. 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257,439,075.17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机器设备	95,526.76	41,380.55		54,146.21	

(3) 本报告期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本报告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本报告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6) 本报告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固定资产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34,472.17	预计无法办理
甲类仓库	917,427.61	正在办理产权证书
乙类仓库	917,427.61	正在办理产权证书
中试车间	3,237,979.93	正在办理产权证书
单体合成车间	5,720,431.28	正在办理产权证书
合计	<u>10,927,738.60</u>	

1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余额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账面净值
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	77,253,192.43		69,037,083.86	69,037,083.86
TFT 光刻胶项目	29,262,439.38			
5500t/a 合成新材料项目	10,485,751.55		4,603.00	4,603.00
罗店项目	1,060,194.26		144,621,365.87	144,621,365.87
ERP 软件开发			1,736,058.71	1,736,058.71
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			30,368,031.83	30,368,031.83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其他	2,027,871.38		1,003,998.08	
合计	<u>120,089,449.00</u>	<u>120,089,449.00</u>	<u>246,771,141.35</u>	<u>246,771,141.35</u>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无形 资产	其他 减少额	工程投 入占预 算的比 例 (%)
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	100,000,000.00	69,037,083.86	16,533,712.38	8,317,603.81		85.57
TFT 光刻胶项目	32,100,000.00		29,262,439.38			91.16
5500t/a 合成新材料项目	120,000,000.00	4,603.00	10,481,148.55			8.74
罗店项目	217,002,938.03	144,621,365.87	64,612,378.90	208,173,550.51		96.42
ERP 软件开发	2,895,000.00	1,736,058.71	451,919.37	2,187,978.08		75.58
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	77,440,000.00	30,368,031.83	3,006,299.77	33,374,331.60		43.10
其他	17,783,000.00	1,003,998.08	7,131,518.70	6,107,645.40		45.75
合计		<u>246,771,141.35</u>	<u>131,479,417.05</u>	<u>258,161,109.40</u>		

接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	累计利息 资本化金额	其中: 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	85.57				自有资金	77,253,192.43
TFT 光刻胶项目	91.16				自有资金	29,262,439.38
5500t/a 合成新材料项目	8.74	78,122.92	78,122.92	6.15	自有资金	10,485,751.55
罗店项目	96.42	3,794,618.84			自有资金 及项目借款	1,060,194.26
ERP 软件开发	100.00				自有资金	
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	100.00				募集资金	
其他	45.75				自由资金	2,027,871.38
合计		<u>3,872,741.76</u>	<u>78,122.92</u>			<u>120,089,449.00</u>

(3) 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 不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46,499,886.11	42,638,378.36		189,138,264.47
1. 土地使用权	85,024,161.89	40,193,990.00		125,218,151.89
2. 软件	1,412,524.22	2,444,388.36		3,856,912.58
3. 液晶生产技术无形资产组	60,063,200.00			60,063,2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2,014,237.77	8,757,343.34		20,771,581.11
1. 土地使用权	5,122,055.93	2,336,999.84		7,459,055.77
2. 软件	885,861.84	414,023.50		1,299,885.34
3. 液晶生产技术无形资产组	6,006,320.00	6,006,320.00		12,012,640.00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四、账面价值合计	134,485,648.34			168,366,683.36
1. 土地使用权	79,902,105.96			117,759,096.12
2. 软件	526,662.38			2,557,027.24
3. 液晶生产技术无形资产组	54,056,880.00			48,050,560.00

(2) 本报告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不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4.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注1）	13,943,661.19			13,943,661.19
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2）	783,219,865.86			783,219,865.86
合计	797,163,527.05			797,163,527.05

注1：本公司2015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100.00%股权，支付的股权收购款36,203,300.00元大于合并中取得的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22,259,638.81元的金额13,943,661.19元确认为商誉。

注2：本公司2015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00%股权，支付的股权收购款1,064,000,000.00元大于合并中取得的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280,780,134.14元的金额783,219,865.86元确认为商誉。

注3：本公司以预计商誉资产组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与该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之差额，确认为商誉资产组减值损失。经减值测试，商誉未发生减值。

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72,559.27	1,911,268.56	1,754,285.33		329,542.50
合计	<u>172,559.27</u>	<u>1,911,268.56</u>	<u>1,754,285.33</u>		<u>329,542.50</u>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544,409.40	1,281,661.41	5,116,115.20	767,417.28
可抵扣亏损	26,061,401.92	4,973,552.34	4,437,237.92	1,109,309.48
递延收益	9,215,691.79	1,382,353.77	7,420,000.00	1,113,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5,621,935.12	866,231.26	8,501,371.72	1,309,913.16
预提成本	4,013,207.85	601,981.18	1,586,391.27	237,958.69
合计	<u>53,456,646.08</u>	<u>9,105,779.96</u>	<u>27,061,116.11</u>	<u>4,537,598.61</u>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20,621,748.12	
合计	<u>20,621,748.12</u>	

18. 短期借款

(1) 借款类别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42,253,532.08	120,533,600.00
抵押借款	40,500,000.00	23,900,000.00
合计	<u>282,753,532.08</u>	<u>144,433,600.00</u>

(2) 短期借款期末无逾期未偿还的情况。

19. 应付票据

(1) 分类列示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359,879.05	26,785,869.50
合计	<u>26,359,879.05</u>	<u>26,785,869.50</u>

(2) 期末无到期但尚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0. 应付账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84,790,811.87	91,196,860.09
应付工程、设备款	1,408,914.58	5,733,966.26
应付费用		714,207.56
合计	<u>86,199,726.45</u>	<u>97,645,033.91</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1. 预收款项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货款	794,755.88	2,103,570.52
合计	<u>794,755.88</u>	<u>2,103,570.52</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期末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5,618,548.02	113,788,910.31	97,782,656.39	31,624,801.94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6,366.39	8,530,610.12	8,530,681.17	6,295.34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8,192,867.44	3,314,389.36		11,507,256.80
合计	<u>23,817,781.85</u>	<u>125,633,909.79</u>	<u>106,313,337.56</u>	<u>43,138,354.08</u>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117,338.49	95,055,675.54	78,702,850.13	31,470,163.90
二、职工福利费	487,541.49	6,884,430.68	7,230,672.17	141,300.00
三、社会保险费	<u>3,282.24</u>	<u>4,433,718.88</u>	<u>4,433,718.88</u>	<u>3,282.24</u>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3,282.24	3,799,726.41	3,799,726.41	3,282.24
2. 工伤保险费		302,199.57	302,199.57	
3. 生育保险费		331,792.90	331,792.90	
四、住房公积金	10,385.80	3,040,357.03	3,040,687.03	10,055.8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2,877.84	632,877.8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3,741,850.34	3,741,850.34	
合计	<u>15,618,548.02</u>	<u>113,788,910.31</u>	<u>97,782,656.39</u>	<u>31,624,801.94</u>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基本养老保险	8,088,256.88	5,448.32
失业保险	442,424.29	847.02
合计	<u>8,530,681.17</u>	<u>6,295.34</u>

23.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企业所得税	348,482.09	5,059,478.93
2. 增值税	1,896,609.62	3,629,882.92
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48,835.81	171,362.59
4. 房产税	170,598.24	163,648.23
5. 土地使用税	309,141.90	283,285.61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3,682.53	104,872.17
7. 教育费附加	118,097.92	191,819.51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8. 河道管理费	26,200.13	26,191.82
9. 其他		15,817.70
合计	<u>3,201,648.24</u>	<u>9,646,359.48</u>

24.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1年未支付原因
普通股股利		9,966,666.59	
合计		<u>9,966,666.59</u>	

25. 其他应付款

(1) 按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转让款	456,000,000.00	456,000,000.00
设备及工程款	24,709,390.55	
预提成本	4,214,731.53	1,586,391.27
往来单位款	4,164,627.53	1,462,176.98
应付费用	2,841,942.01	4,005,660.10
押金及履约保证金	1,310,000.00	287,330.00
应付个人款	109,930.46	92,399.44
其他	202,226.86	105,440.78
合计	<u>493,552,848.94</u>	<u>463,539,398.57</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	17,417,300.00
合计	<u>2,000,000.00</u>	<u>17,417,300.00</u>

27.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和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45,792,954.62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u>45,792,954.62</u>

注：本公司与银和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售后租回合同，合同金额 700 万美元，租赁期限从 2015 年 6 月 15 日至 2016 年 6 月 14 日，利率为 2.0855% (3 个月 LIBOR 同业拆借利率+1.8%年化利率)，每季度付一次利息，到期一次还本，本期融资租赁款项已全部归还。

28.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12,411,500.00		4.75%
合 计	<u>12,411,500.00</u>		

29. 递延收益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8,765,861.43	3,466,625.00	9,341,605.33	42,890,881.10	尚未达到确认营业外收入的条件
合 计	<u>48,765,861.43</u>	<u>3,466,625.00</u>	<u>9,341,605.33</u>	<u>42,890,881.10</u>	

(2) 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振兴与技术改造专项投资	14,572,904.00		1,747,159.77		12,825,744.23	与资产相关
新增年产 25 吨高世代 TFT-LCD 用混合液晶材料产业化项目	8,917,256.38		2,844,893.23		6,072,363.15	与资产相关
产业高端化发展项目补助	5,973,333.50		759,999.96		5,213,333.54	与资产相关
科技局 2014 年市科技成果转化资金	5,649,219.15	150,000.00	513,673.79		5,285,545.36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中心及中试试验基地建设项目	1,120,000.00	2,304,800.00	232,072.33		3,192,727.67	与资产相关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 范区专项发展资金项 目	3,200,000.00	800,000.00	1,170,250.00		2,829,750.00	与资产及收 益相关
紫外固化项目	2,318,246.37		172,788.55		2,145,457.82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贷款贴息	2,000,000.00		118,610.88		1,881,389.12	与资产相关
3D 显示液晶材料的 研发及产业化	1,493,333.38		189,999.96		1,303,333.42	与资产相关
3000t/a 电子级超纯 氧化铝项目	1,100,000.00				1,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端团队[注 1]	1,588,235.29		1,058,823.50		529,411.79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注 2]	450,000.00		15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 基金		211,825.00			211,825.00	与资产相关
前瞻性研究专项资金						
-3D 显示用液晶材料 的开发	383,333.36		383,333.3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48,765,861.43</u>	<u>3,466,625.00</u>	<u>9,341,605.33</u>		<u>42,890,881.10</u>	

注1：子公司江苏和成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南京市人才队伍建设办公室颁发的文件关于“领军型科技创业人才引进计划”、“科技创业家培养计划”和“高端人才团队引进计划”入选团队的通知（宁人才办[2015]2号），江苏和成新材料有限公司将收到项目人才经费资助300.00万元，按照项目期间摊销。

注2：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知识产权局关于下达2015年度江苏省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专项资金的通知（苏财教[2015]91号）”，本公司收到知识产权专项资金60.00万元，按照项目期间摊销。

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 并资产评估增值	16,639,572.60	2,495,935.89	17,763,958.04	2,664,593.71
合计	<u>16,639,572.60</u>	<u>2,495,935.89</u>	<u>17,763,958.04</u>	<u>2,664,593.71</u>

3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774,874,480.57	653,119,138.44
其他业务收入	1,051,819.44	459,358.05
合计	<u>775,926,300.01</u>	<u>653,578,496.49</u>
主营业务成本	433,366,387.78	362,277,551.36
其他业务成本	907,597.67	599,438.61
合计	<u>434,273,985.45</u>	<u>362,876,989.97</u>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紫外固化光纤涂覆材料	282,972,280.55	164,576,958.57	363,245,515.86	189,421,831.68
混晶	325,223,455.12	181,410,075.95	179,394,012.14	116,695,345.75
单晶	24,818,570.96	16,024,727.96	12,917,257.23	8,942,280.55
其他	141,860,173.94	71,354,625.30	97,562,353.21	47,218,093.38
合计	<u>774,874,480.57</u>	<u>433,366,387.78</u>	<u>653,119,138.44</u>	<u>362,277,551.36</u>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656,147,786.84	366,475,903.71	540,060,926.88	296,507,071.72
国外	118,726,693.73	66,890,484.07	113,058,211.56	65,770,479.64
合计	<u>774,874,480.57</u>	<u>433,366,387.78</u>	<u>653,119,138.44</u>	<u>362,277,551.36</u>

(4)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制造业	774,874,480.57	433,366,387.78	653,119,138.44	362,277,551.36
合计	<u>774,874,480.57</u>	<u>433,366,387.78</u>	<u>653,119,138.44</u>	<u>362,277,551.36</u>

3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2,234.56	5%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74,482.61	1,746,377.08	流转税的 1%, 5%, 7%
教育费附加	2,581,866.44	1,881,057.29	流转税的 3%, 5%
房产税	1,522,673.95		1.20%、12%
土地使用税	1,224,960.78		每年 3 元/平方米、每季 度每平方 7 元、5 元
印花税	693,187.02		营业收入的 3%
水利基金	176,341.32		营业收入的 6%
车船税	360.00		360 元/辆/年
消费税		37,160.88	流转税的 4%
综合基金		19,340.15	0.3%[注]
合计	<u>9,473,872.12</u>	<u>3,696,169.96</u>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和成显示按扬中公司销售收入中依据中方出资比例享有部分的0.3%计提缴纳综合基金。2016年根据政府要求，本期不再计提计提缴纳综合基金。

33. 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统筹	18,620,743.86	13,105,003.68
运费	6,913,826.63	6,529,754.20
佣金	5,812,924.11	2,897,378.13
招待费	5,064,670.33	1,536,700.89
差旅费	5,002,422.64	5,063,778.65
咨询费	812,832.38	1,121,994.58
办公费	559,047.13	411,912.73
推广费		253,537.66
其他	2,204,986.72	1,637,906.69
合计	<u>44,991,453.80</u>	<u>32,557,967.21</u>

34. 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62,459,680.69	48,177,341.57
管理人员薪酬、福利及统筹	39,897,077.86	29,426,100.36
办公费	8,730,946.87	6,333,531.58
折旧和摊销	13,590,185.19	10,960,019.19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审计、咨询及上市费用	6,298,738.44	7,118,198.91
装修费用	3,013,819.82	
房租	2,641,062.65	2,709,020.42
业务招待费	2,432,303.38	966,145.18
税费	1,049,582.19	2,659,127.65
其他	8,119,984.56	7,472,620.71
合计	<u>148,233,381.65</u>	<u>115,822,105.57</u>

35.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999,045.36	5,974,847.50
票据贴现费用	2,063,559.72	490,018.34
减：利息收入	4,635,771.65	3,409,679.49
汇兑损失（-收益）	-1,463,431.26	-2,940,716.32
手续费	629,672.19	1,080,373.51
合计	<u>5,593,074.36</u>	<u>1,194,843.54</u>

3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506,255.27	849,557.0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101,591.99	
存货跌价损失	2,795,258.31	
合计	<u>9,403,105.57</u>	<u>849,557.04</u>

37.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169,488.9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8,692.5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692.55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44,013.23
合计	<u>2,169,488.91</u>	<u>244,013.23</u>

38.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小计	283,734.85	14,565.84	283,734.8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83,734.85	14,565.84	283,734.85
2. 政府补助	34,701,247.88	24,869,099.51	34,701,247.88
3. 其他	175,761.54	41,877.46	175,761.54
合 计	<u>35,160,744.27</u>	<u>24,925,542.81</u>	<u>35,160,744.27</u>

3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26,907.44	3,553.46	1,026,907.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26,907.44	3,553.46	1,026,907.44
2. 罚款支出及滞纳金	214,995.71		214,995.71
3. 其他	323,501.47	15,099.50	323,501.47
合 计	<u>1,565,404.62</u>	<u>18,652.96</u>	<u>1,565,404.62</u>

40.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u>18,738,707.65</u>	<u>21,103,815.44</u>
其中：当期所得税	23,475,546.82	23,528,606.12
递延所得税	-4,736,839.17	-2,424,790.68

4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536,156.53	银行承兑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及其他
固定资产	56,990,841.06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51,335,990.61	抵押借款

42.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u>27,746,736.06</u>
其中：美元	3,914,062.68	6.9370	27,151,852.81
日元	9,981,262.58	0.0596	594,883.25
应收账款			<u>25,697,375.28</u>
其中：美元	3,704,393.15	6.9370	25,697,375.28
应付账款			<u>11,010,083.76</u>
其中：美元	1,587,153.49	6.9370	11,010,083.76

八、合并范围的变动

1. 本期合并范围变动

被合并方名称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设立日	设立日的 确定依据	设立日至期 末被购买方 的收入	设立日至期 末被购买方 的净利润
天津飞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	2016年2月16日	工商注册 登记日		-807.99
Phichem Hong Kong, Limited	1,300,000.00	100%	2015年10月23日	工商注册 登记日		-133.74
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75,000.00	75%	2015年10月13日	工商注册 登记日	481,755.60	-74,343.72

天津飞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2月16日，由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20万元。

Phichem Hong Kong, Limited成立于2015年10月23日，并于成立当日获取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颁发的编号为2299140的公司注册证明书。2016年3月，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0万美元，占公司实收资本100%。

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10月13日，由LI CHENGHONG和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组建。公司实收资本50万元，其中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4月5日出资37.5万元，LI CHENGHONG2016年7月21日出资12.5万元，本期资本公积增加3,327.37元，是由于LI CHENGHONG出资时外汇结汇产生的汇兑收益。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制造业	100.00		100.00	直接投资
Phichem America, Inc.	美国	美国	进出口贸易	100.00		100.00	直接投资
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制造业	100.00		100.00	股权收购
天津飞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技术开发	100.00		100.00	直接投资
Phichem Hongkong Ltd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及进出口贸易	100.00		100.00	直接投资
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技术开发	75.00		75.00	直接投资
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100.00		100.00	股权收购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71,414,315.45		<u>271,414,315.45</u>
应收票据			39,668,140.16		<u>39,668,140.16</u>
应收账款			249,678,334.85		<u>249,678,334.85</u>
其他应收款			28,693,584.77		<u>28,693,584.77</u>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			40,000,000.00		<u>40,000,000.00</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00,000.00	<u>35,000,000.00</u>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79,156,877.72		<u>279,156,877.72</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000,000.00				<u>45,000,000.00</u>
应收票据			57,832,013.70		<u>57,832,013.70</u>
应收账款			218,704,068.91		<u>218,704,068.91</u>
其他应收款			6,631,447.79		<u>6,631,447.79</u>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			506,185.96		<u>506,185.96</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00,000.00	<u>35,000,000.00</u>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82,753,532.08	<u>282,753,532.08</u>
应付票据		26,359,879.05	<u>26,359,879.05</u>
应付账款		86,199,726.45	<u>86,199,726.45</u>
应付职工薪酬		43,138,354.08	<u>43,138,354.08</u>
其他应付款		493,552,848.94	<u>493,552,848.94</u>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44,433,600.00	<u>144,433,600.00</u>
应付票据		26,785,869.50	<u>26,785,869.50</u>
应付账款		97,645,033.91	<u>97,645,033.91</u>
应付职工薪酬		23,817,781.85	<u>23,817,781.85</u>
其他应付款		463,539,398.57	<u>463,539,398.57</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17,300.00	<u>17,417,300.00</u>
其他流动负债		45,792,954.62	<u>45,792,954.62</u>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同时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故公司没有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履约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等，预计可以收回，为防范其他应收款不发生坏账风险提供了合理保证，另根据报告期内保证金回收等历史信息，不存在坏账情况。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预计可以收回，公司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收益型，到期一次支付利息。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流动资产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权益性投资工具，预计可以收回，无公允价值报价，被投资公司的财务情况良好。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其他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以上
应收票据	<u>39,668,140.16</u>	39,668,140.16			
其他应收款	<u>28,693,584.77</u>	28,693,584.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35,000,000.00</u>	35,000,000.00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以上
应收票据	<u>57,832,013.70</u>	57,832,013.70			
其他应收款	<u>6,631,447.79</u>	6,631,447.7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35,000,000.00</u>	35,000,000.00			

3. 流动风险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合并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82,753,532.08				<u>282,753,532.08</u>
应付票据	26,359,879.05				<u>26,359,879.05</u>
应付账款	84,392,234.65	535,354.05	450,991.57	821,146.18	<u>86,199,726.45</u>
应付职工薪酬	43,138,354.08				<u>43,138,354.08</u>
其他应付款	493,552,703.49	145.45			<u>493,552,848.94</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44,433,600.00				<u>144,433,600.00</u>
应付票据	26,785,869.50				<u>26,785,869.50</u>
应付账款	96,009,492.36	543,589.94	594,106.55	497,845.06	<u>97,645,033.91</u>
应付职工薪酬	23,817,781.85				<u>23,817,781.85</u>
其他应付款	463,513,746.95	25,651.62			<u>463,539,398.57</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17,300.00				<u>17,417,300.00</u>
其他流动负债	45,792,954.62				<u>45,792,954.62</u>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及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16年及2015年度本公司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1%	-2,085,000.00	-1,772,250.00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1%	2,085,000.00	1,772,250.00

接上表：

项目	上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1%	-1,618,509.00	-1,364,832.65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1%	1,618,509.00	1,364,832.65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2016年及2015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下表为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股东权益[(由于远期外汇合同)]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783,098.93	-665,634.09

项目	本期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783,098.93	665,634.09

接上表：

项目	上期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2,192,837.51	1,830,012.81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2,192,837.51	-1,830,012.81

5.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16年度及2015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以负债除以负债与权益之和，权益为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期末比率	期初余额或期初比率
负债总额	995,799,061.71	892,578,990.18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	1,418,409,045.99	1,301,076,697.43
负债总额和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合计	<u>2,414,208,107.70</u>	<u>2,193,655,687.61</u>
杠杆比率	41.25%	40.69%

十一、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

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非上市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应收款、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上市的金融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非上市的可供出售权益性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截至报告期期末，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以公允价值披露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收票据、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和长期借款等。长期借款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董事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JINSHAN ZHANG	股权投资	HKD8100
接上表：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 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 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53.80	53.80	JINSHAN ZHANG		不适用	

3.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 本公司合并范围外无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往来。

5. 关联担保情况

（1）2016年11月16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6年11月16日至

2018年10月24日，担保的主债权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担保期限为最后一笔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2年。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下尚未结清的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起止日期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	33,000,000.00	2016/11/18-2017/11/17

(2) 2015年12月3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5年12月30日至2016年12月14日，担保的主债权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担保期限为最后一笔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2年。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下尚未结清的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起止日期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	20,000,000.00	2016/2/16-2017/2/15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	17,000,000.00	2016/5/20-2017/5/19

(3) 2015年12月1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担保的主债权授信期间为2015年12月25日至2016年12月24日，授信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下尚未结清的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起止日期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5,000,000.00	2016/2/16-2017/2/16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35,000,000.00	2016/12/9-2017/6/9

(4) 2015年4月8日，本公司与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最高融资额为等值500万美元，双方互为担保，期限为每笔借款12个月，最高担保额度为等值的500万美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下尚未结清的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起止日期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2,000,000.00	2016/6/7-2017/6/7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253,532.08	2016/4/26-2017/4/26

(5) 2016年11月7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授信期间为2016年11月7日至2017年11月7日，担保的主债权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下尚未结清的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起止日期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10,000,000.00	2016/11/10-2017/11/10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20,000,000.00	2016/12/22-2017/12/22

(6) 2016年8月1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签订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授信期间为2016年8月19日至2021年8月19日,担保的主债权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下尚未结清的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起止日期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	10,000,000.00	2016/2/3-2017/1/14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	25,000,000.00	2016/8/26-2017/8/24

(7) 2013年8月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授信期间为2013年8月5日至2016年8月5日,担保的主债权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已结束。

(8) 2013年7月1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3年9月3日至2016年9月2日,担保的主债权金额为5,000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已结束。

(9) 飞凯材料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于2015年7月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为飞凯材料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自2015年7月23日至2016年7月23日期间发生的最高额为3,000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本期该担保合同已被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2016年11月7日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覆盖。

十三、股份支付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股份支付相关事项。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以下为本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承诺:

项目	本期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设备	47,783,605.61

项目	本期金额
合计	<u>47,783,605.61</u>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对外投资

2016年7月19日，公司与APEX PROCESS TECHNOLOGY CORP.就股权收购事宜签订了《股权收购意向书》，拟以自有资金1亿元人民币的等值美金收购APEX持有的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截至报告报出日，收购暂未完成。

2016年9月28日，公司与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成显示”）100%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截止至报告报出日，收购暂未完成。

2016年11月11日，公司、子公司安庆飞凯与长兴材料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材料”）、长兴（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中国”）和长兴昆电就股权收购事宜签订了《控股权收购交易框架协议》，安庆飞凯拟以人民币6,000万元收购长兴中国持有的长兴昆电60%的股权。截至报告报出日，收购暂未完成。

2016年12月9日，公司与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亿时空”）及其实际控制人赵雷先生签订了《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以自有资金认购八亿时空非公开定向增发的股票。八亿时空预计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44.32万股，公司认购股份总数约为155.52万股（以最终登记股份数为准），认购价款总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截至报告报出日，认购暂未完成。

2、利润分配方案

2017年1月19日，由公司实际控制人JINSHAN ZHANG先生提议的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4,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0,400,00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5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364,000,000股。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 租赁

经营租赁承租人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1,603,689.80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328,118.65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133,333.33
合计	<u>2,065,141.78</u>

2.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报告分部财务信息如下：

项目	2016 年			
	紫外固化产品	液晶材料产品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91,040,152.46	384,886,147.55		775,926,300.01
营业成本	216,425,998.97	217,847,986.48		434,273,985.45
净利润	67,722,783.25	79,318,431.54	-6,057,666.82	140,983,547.97
资产总额	1,143,506,981.29	437,456,283.04	833,640,937.22	2,414,604,201.55
负债总额	362,338,466.99	177,460,594.72	456,000,000.00	995,799,061.71

十七、补充资料

1.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16 年度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016 年度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9	1.23	1.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4	0.98	0.98

(续上表)

报告期利润	2015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	2015 年度每股收益	
	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8	1.23	1.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2	1.03	1.03

2. 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43, 172.59	11, 012.38
(2)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 701, 247.88	24, 869, 099.51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2,735.64	26,777.96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33,595,339.65</u>	<u>24,906,889.85</u>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4,378,007.00	1,978,796.75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u>29,217,332.65</u>	<u>22,928,093.10</u>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29,217,168.65	22,928,093.1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64.00	